

证券代码：873673

证券简称：安达创展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合肥安达创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正前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将管理与业务有效结合，向公司董事会作《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规定，向董事会作《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了 2023 年董事会履职情况，并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规划展望。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谨慎履行职责，向公司董事会作《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董事会组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王正前、王家伟、陈喆、汤书昆、赵培松，其中王正前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胡刘芬、吴勇、王家伟，其中胡刘芬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吴勇、汤书昆、李颖，其中吴勇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汤书昆、胡刘芬、王家伟，其中汤书昆为主任委员。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汤书昆、胡刘芬、吴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做出了具体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未来经营计划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

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汤书昆、胡刘芬、吴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汤书昆、胡刘芬、吴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汤书昆、胡刘芬、吴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汤书昆、胡刘芬、吴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4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合肥安达创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